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欢迎在海南日报
刊登广告



海南聚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海南润富祥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通知书

儋州市新州实业发展公司、儋州市新州镇林场:

根据海南聚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海南润富祥贸易有限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合同》,海南聚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对儋州市新州实业发展公司、儋州市新州镇林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生效判决书文号:(2018)琼9003民初1241号《民事判决书》】1,依法转让给海南润富祥贸易有限公司。现公告要求儋州市新州实业发展公司、儋州市新州镇林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海南润富祥贸易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海南聚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海南润富祥贸易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5日

关于邀请参与招标代理、专项审计服务的公告

我司现需向社会公开、择优选定相关服务单位:1.新海港片区停车场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招标代理服务单位;2.万向凤起潮鸣、融创无忌海三期和恒大美丽沙项目原有预售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服务单位。请有意向的单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业绩实力等相关材料到我司报名了解详情,以便我司开展遴选工作,确定拟邀请对象。截至2023年5月18日17:30,停止报名,逾期不受理。

联系地址: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266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2单元7楼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杜工 68617692

关于椰青园S02地块项目规划方案调整的公示

椰青园S02地块项目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与文明东路东沿线交叉口处,建设单位结合施工图推进阶段根据业主要求及住户空间的使用需求,对项目方案进行优化调整以提升项目品质,提高居住舒适度。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意见,现按程序对调整方案予以公示:1.公示时间:7天(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2日)。2.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拟建项目现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发送至hksjdg1@163.com;(2)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二楼规划统筹部;(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4.咨询方式:咨询电话:65686639,联系人:胡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3年5月15日

关于椰青园S03地块项目规划方案调整的公示

椰青园S03地块项目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与文明东路东沿线交叉口处,建设单位结合施工图推进阶段根据业主要求及住户空间的使用需求,对项目方案进行优化调整以提升项目品质,提高居住舒适度。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意见,现按程序对调整方案予以公示:1.公示时间:7天(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2日)。2.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拟建项目现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发送至hksjdg1@163.com;(2)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二楼规划统筹部;(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4.咨询方式:咨询电话:65686639,联系人:胡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3年5月15日

JDQB-A05-03、04、05地块项目装配式建筑奖励面积及方案变更规划公示启事

海口恒力置业有限公司拟建的JDQB-A05-03、04、05地块项目位于海口市江东新区JDQB-A05-03、04、05地块。本项目方案平面整体深化,总计容面积不变,总建筑面积由42322.98m²变更为42955.55m²。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均未变化。机动车位和非机动车位未变化。根据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审查申请表》,本项目装配率满足《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GB/T51129-2017)及《海南省装配式建筑装配率计算规则(2021年修订版)》的要求,给予地上建筑面积的3%进行奖励,奖励面积共计625.38m²(不计人容积率核算),实际增加奖励面积625.38m²。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现按程序进行公示。1.公示时间:10天(2023年5月11日至2023年5月20日)。2.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拟建项目现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至hksjdg1@163.com;(2)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邮政编码:571127;(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65686619,联系人:符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3年5月16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3年5月16日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土告字[2023]12号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终止公告

我局于2023年5月15日在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发布《万让(2023)11号》,开展万宁市万让2023-8号地块网上交易活动,现因工作计划有变,经研究决定:终止该宗土地网上交易活动。在终止公告发布前已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将于终止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按原交纳账户退回,不计利息)。终止交易原因消除后我局将重新组织该宗土地交易,敬请关注。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视同通知竞买申请人。

特此公告。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5月16日

经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国土储(2019)-105-2号	文昌市东路镇工业园区地段	19646.68平方米(折合29.47亩)	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1.0 建筑系数≥30% 绿地率≤20% 建筑限高≤24米	1060.9018	1060.9018

二、申请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不接受竟买人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上述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章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并按照出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本次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竟买申请方式:本次交易活动竟买申请环节采取线上方式进行,有意向的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竟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竟买申请文件。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竟买申请书时间:2023年5月16日08时30分至2023年6月14日17时00分(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

五、竟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竟买申请时,应选定一家银行交纳竞买保证金,选定银行后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竟买保证金账号,保证金交纳银行一经选定不能更改,竟买人应谨慎选择。竟买人须按照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竟买保证金足额交入该账号(竟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入账时间为准)。本次竟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不接受外币。竟买保证金应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筹集资金所得,并出具承诺。竟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14日17时00分。竟买资格审核开始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前完成竟买申请文件审核。竟买人提交竟买申请时应充分考虑网上交易活动的竟买资格审核时效,并进行审慎注意。竟买人的竟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竟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竟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竟买资格。竟买资格审核时间:2023年5月16日8时30分至2023年6月14日17时30分。

六、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一)本次交易活动挂牌报价竞价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获得竟买资格的竞买人应持在线下打印的《竟买资格确认书》到指定地点参与报价竞价活动。挂牌报价阶段仅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挂牌截止由挂牌主持人确定。(二)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6日08时30分至2023年6月16日10时00分,受理报价时间为北京时间工作日08:30至11:30及14:30至17:00。(三)挂牌报价地点: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楼自然资源权益和开发利用股。(四)挂牌现场会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土地矿产资源交易厅。

七、开发建设要求:(一)竟得土地后,竟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30天内必须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二)本次出让宗地属工业项目用地。竟得该宗土地后,竟得人须在挂牌出让成交之日起二个月内完成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具备规划报建条件,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三日内动工建设,一年半内完成项目的投资建设。不按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要求进行开发建设和在三个月内动工建设项目的,由受让人向出让方支付相当于宗地出让价款1%的违约金。受让人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按该合同约定,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

(三)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竟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竟买人申请参加竟

买,竟买资格审核后,出让人在2个工作日内,资格审核截止时间后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六)本次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

九、风险提示:(一)浏览器请使用IE11,其它浏览器可能会对网上交易操作有影响,竟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和网络运行环境。网上竞买申请、资格审核程序按网上交易系统预先设定的程序运行,竟买人应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熟悉网上交易的操作流程、方法。由于操作不熟练引起的后果由竟买人自行承担。(二)竟买人持CA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竟买人应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竟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实施的任何行为,均视为竟买人自身行为或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的行为,该行为的法律后果由竟买人自行承担。(三)竟买人应当仔细阅读并熟知交易规则和有关文件后,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竟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竟买人对交易规则、出让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和使用条件、建设用地使用权现状和可

能存在的风险提示等无异议并完全接受。(四)因竟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损毁、遗失数字证书,遗忘或者泄露密码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或进行申请的,其后果由竟买人自行承担。(五)竟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即产生法律效力,不可撤回。竟买人未出席挂牌现场会的,视为自动放弃挂牌交易线下竞价,且不影响成交结果的法律效力。

十、咨询方式:(一)交易业务咨询:联系人:林先生、欧阳先生;联系电话:0898-6330100、13976111340;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9002/>。(二)CA证书办理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22号海南国机大厦2楼西区(国贸路和国贸北路红绿灯交叉十字路口处)。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6、17号窗口。咨询电话:0898-66668096、666664947。证书驱动下载网址:www.hndca.com/。(三)数字证书绑定咨询:办理机构:海南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南路3号。咨询电话:0898-65236087。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5月16日

三亚市吉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华城公寓权属调查结果的告知书

三亚华城实业公司:

2022年12月6日,我局向贵公司邮寄了《关于限期内提供华城公寓权属证明材料的通知》(快件单号:EMS1177217467148),要求贵公司在通知发布之日起的十五日内提交相关的华城公寓权属证明材料,但贵公司逾期未提交;2023年1月5日,三亚市吉阳区人民政府在其官网公布前述通知;同日,我局亦就该通知在华城公寓危房改造项目范围内作出公告;2023年1月18日,我局在海南日报刊登《关于限期内提供华城公寓权属证明材料的通知》,再次将前述内容通知贵公司,但贵公司仍未在期限内作出回应。

在前述事实基础上,2023年4月10日,我局向贵公司邮寄了《关于告知华城公寓权属调查结果的函》,告知贵公司如对华城公寓权属调查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十五个自然日内提出书面异议,逾期

未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视为对附件名单中人员为华城公寓相关房屋的权属人及被征收人的结果无异议;2023年4月20日,我局就前述内容亦在海南日报刊登了《关于华城公寓权属调查的公告》。前述期间届满后,我局未收到贵公司提交的任何书面异议。现我局认定结果如下:

华城公寓房屋权属人为附件名单中的人员,我局认定附件名单中的人员为被征收人进行安置补偿。

附件:华城公寓房屋权属人名单

三亚市吉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16日

(联系地址:三亚市吉阳区兆龙北路岭仔小组99号504室;联系人:陈春妹;联系电话:0898-88718233)

华城公寓房屋权属人名单

序号	房号	产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序号	房号	产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1	北101	陈鹏旭	4602XXXXXXXXXXXX0516	17	南101	李丽霞	4602XXXXXXXXXXXX004X
2	北102	陈东	4602XXXXXXXXXXXX0518	18	南102	陈浩洁	4602XXXXXXXXXXXX0026
3	北201	符史林	4602XXXXXXXXXXXX2293	19	南201	刘梅珍	4525XXXXXXXXXXXX4149
4	北202	林秀锦	4602XXXXXXXXXXXX05119	20	南202	陈学儒	4602XXXXXXXXXXXX0013
5	北301	王江洲	4602XXXXXXXXXXXX0036	21	南301	陈浩军	4602XXXXXXXXXXXX0031
6	北302	王石菊	4602XXXXXXXXXXXX0260	22	南302	曾昭辉	4406XXXXXXXXXXXX4357
7	北401	陈宪联	4602XXXXXXXXXXXX0514	23	南401	陈东	4602XXXXXXXXXXXX0518
8	北402	陈雄	4600XXXXXXXXXXXX5414	24	南402	王裕聪	4602XXXXXXXXXXXX0975
9	北501	周才照	4600XXXXXXXXXXXX5073	25	南501	刘智勇	4602XXXXXXXXXXXX0272
10	北502	岑选穗	4600XXXXXXXXXXXX0510	26	南502	唐红才	4602XXXXXXXXXXXX0337
11	北601	李明	4602XXXXXXXXXXXX0033	27	南601	罗江裕	4602XXXXXXXXXXXX0034
12	北602	潘正才	46				